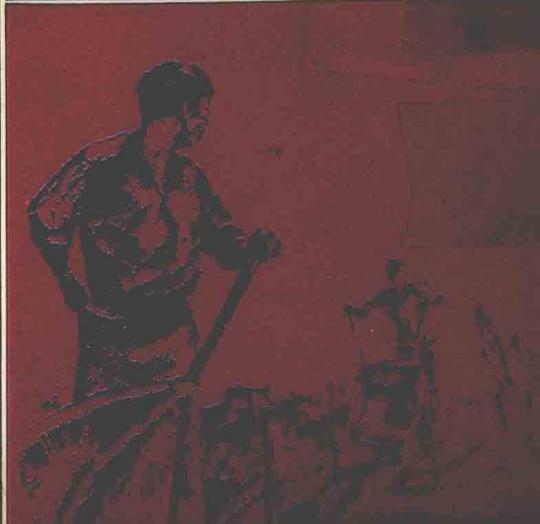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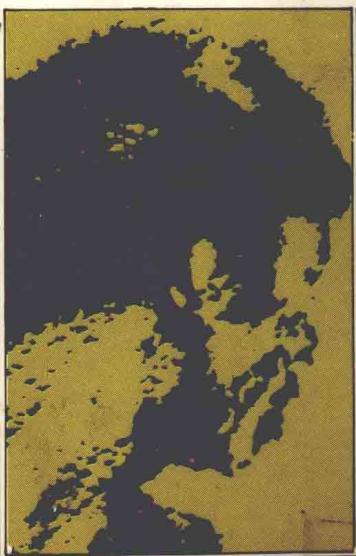


尉天驥主編 鄉土文學討論集



鄉土文學討論集

尉天驥主編

遠景新刊③

鄉土文學討論集

主編	尉天聰
發行人	沈登恩
出版者	遠景出版事業公司 台北郵局36-575號信箱 郵 撥：102221
發行所	遠景出版事業公司 台北市光復南路260巷51-2號 電 話：711-7871
門市部	台北市新生南路三段92號 電 話：394-1960
印刷所	海王印刷廠有限公司 中和市民有街35號

中華民國67年4月初版
中華民國69年10月三版

定價三六〇元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0105號

有 版 權，翻印必究

出版說明

雖然，鄉土之愛是中國文學乃至世界文學的偉大傳統，可是，近一年來，臺灣地區抒寫鄉土之情的中國文學，却遭到空前未有的誣陷，像下面這類的攻訐，幾乎隔不了幾天就會出現在幾家日報和雜誌上：「現在，文壇上也有一小批披着人皮的『狼』，假『鄉土文學』之名，販賣『階級文學』的毒素，甚至張牙舞爪喊出『工農兵文學』的口號，他們的囂張，簡直視天下如無物。」說這種話的有報紙的總主筆，有一些所謂的專欄作家，更有一些「自由主義者」和以「理性」自居的學者教授；關於這方面的言論，青溪文學會出版的「當前文學問題總批判」（彭品光主編，尹雪曼序）便是最完備的一部選集。

鄉土文學不是不可以批評的，就如任何文學不是不可以批評一樣。但是，這批評所指的各點必須是事實而不是曲解和羅織。「欲加之罪，何患無辭」，罪名是容易加上去的，但却無法解決問題，促進社會的團結和進步。假如贊成鄉土文學的人和他們的言論真是如某些人所攻擊的那樣，是造成我們今天社會紊亂的最大禍害，那麼，對這些人作一法律的強制處理，不就將今天社會的種種難題解決了嗎？

可是，將近一年來鄉土文學不斷地遭到辱罵和攻擊，贊成鄉土文學的不斷地遭到不可彌補的傷害，他們今天能够發表作品和演講的地方也愈來愈少，然而，這情況似乎並未給我們的社會帶來多少好處。相反地，在這一連串的攻擊鄉土文學聲中，我們不斷聽到這類的話和主張：

一、統一未必為優，分裂未必為劣。

二、以鄉土文學來提倡民族主義，將有重蹈義和團的悲運之虞。

三、反對西化就是反對文化。

四、耕作稻米的農民，對於經濟的成長幫助不大。

五、在現代社會中，所得發生差距，是不可避免的現象。

六、看見窮人就同情是非理性的。

因此，透過一些文學的爭辯，使人看到一些可怕的現象，那就是：有些人藉批評鄉土文學而擴大苟安逃避的心態，有些人藉批評鄉土文學來反對民族主義，並企圖在與自己的民族歷史文化斷根後，又一次推展全盤西化運動；更有些人透過批評鄉土文學把三民主義曲解為壟斷資本及買辦資本辯護的工具，並污辱那些終日操勞的農人、工人、漁民和戰士對經濟的成長沒有多大貢獻。……這些才是貨真價實的分裂主義和賣國主義。所以，正如夏潮雜誌（第二十四期）所說：「鄉土文學的藝術性並非不可批評，但其民族精神是不可侮的。然而，『從香檳來的』人，要『嫁給舊金山』的人，抱漢奸胡蘭成大腿的人，拿CIA津貼的人，你們憑什麼資格來此地侮辱鄉土文學？」

因此，鄉土文學的討論是非常值得重視的一件大事；如果我們把這次的討論與我們的現實對照，更可以見出它的意義。譬如，當我們的觀光事業爲人所垢病，甚至連一個普通的旅遊商人林秀格，都自動花錢在日本報紙刊登「恥」的廣告，以責罵日本某些人對臺灣抱持的色情行爲時，我們自己的作家中竟然有人對黃春明「莎嚙娜拉再見」和「小寡婦」提出了責備；當全國上下正批評日趨嚴重的崇洋媚外風氣時，我們自己的作家竟然因對那些假洋鬼子同情而責備起王禎和的「小林到臺北」「赫然有憤怒的皺紋」。兩相對照，是誰更「令人寒心」呢？

雖然，事實勝於雄辯，但是，不經過討論，很多誤會不會消除，很多道理也不會清楚。所以，鄉土文學的討論對於我們今後的文化建設是可以作爲參考的；也因爲如此，我們才覺得有將這次討論的言論整理出版的必要。由於這是一部選集，有些事不能不在此略加說明：

一、本書共分四輯，爲易於了解起見，特將反對鄉土文學的言論編入附錄之中。除第一輯係有關此次鄉土文學的背景外，第二輯大多是檢討三十年來臺灣地區中國文學的文字；這些文字也是引發某些人反對鄉土文學的原因；這是把它和附錄(一)的各篇對照一下，就可以明白的。

二、由於篇幅的關係，凡遇內容和觀點重複的文章，則選入較完整的一篇。例如，在陳映真(即許南村)的「文學來自社會反映社會」與「三十年來臺灣的社會和文學」二者之中，我們就捨棄後者選入前者，又如刊於仙人掌月刊第一卷第四期上的尉天聰和齊益壽座談的「中國文學往何處去」，雖爲彭歌引用，但因該記錄註明未經原座談人過目，故未選入，而代以同性質的李行之的「五四與我們同在」及「文學爲人生服務」。

三、本書所選文字以討論道理爲主，凡以謾罵、誣陷、或言不及義者（例如把鄉土文學當成鄉村文學），儘量避免選入。

四、在這次鄉土文學討論中，有很多人把它與「開放三十年代文學」合併批評，然而因爲開放三十年代文學的主張與贊成鄉土文學者無關，故有關這方面的文字，只有放棄。

五、由於很多人誣陷鄉土文學與國家和大衆的利益不合，我們特將黨國先進及近幾十年的文藝領導人張道藩先生的「我們所需要的文藝政策」選入作爲參考。讀者看了這篇文章以後，一定可以了解到：是誰的言論違反了三民主義和國家利益？是誰的行爲違背了社會正義？而曾祥鐸先生有關國軍文藝大會的報導，也使人可以了解到上階層領導人對鄉土文學抱持的態度，故一併選入。

謝謝胡秋原先生在百忙中爲本書寫了這麼一篇長序，在這篇鉅作中，胡先生不僅把新文學運動的歷史和優劣作了客觀的總結，而且也爲我們今後的文學指出一條應走的道路。我們希望這次的討論能帶給大家一個有力的新的開始。

至於一般人對鄉土文學的看法如何？除了本書內容是最好的證據外，此處還可舉一件小事作爲說明；在本書編校之時，錢濟鄂先生在偶然的機會裡見到本書的校正稿，興奮地作了一首詩。這裡，我們把它抄錄下來，以見一斑——

詩經凡三百，不廢民間苦。
貢入採詩官，時政或可補。

小說出稗官，記街談巷語。
人情既渲洩，在野焉可數。
遞至竹枝詞，那管鄙粗魯。
隨後大宋興，評話堪繼武。
幾見廟堂頌，課讀到羣豎。
誰敢嘲子美，爲民託肺腑。
叔世久推移，衡文變不古。
與其植洋場，吾寧愛吾土。

中國人立場之復歸

胡秋原

——為尉天驥先生「鄉土文學討論集」而作

尉天驥先生將年來討論所謂鄉土文學的文字編爲一集，希望我寫一序文。我已多年與文學疏遠。去年夏天常聽到對所謂鄉土文學之批評或攻擊，在此攻擊中也有人談到「文藝政策」。我是一貫的不贊成有所謂「文藝政策」的，於是才注意那些討論，我覺得那些攻擊是基於誤解，所以寫「談鄉土與人性之類」，意重在不願看見有文藝政策來對付鄉土文學。繼而我看了若干所謂鄉土文學的作品，雖然不多，我覺得那是一種值得歡迎的傾向。現在我想借此序機會談四個問題。一是所謂鄉土文學之意義。二是對所謂鄉土文學之誤解。三是所謂文藝政策問題。最後要一說我的希望：中國人立場之復歸。

何以說所謂鄉土文學是一種值得歡迎的傾向呢？

這必須放在我們的新文學運動史中來考察。而新文學運動是新文化運動的一部份，所以也必須放在新文化運動的過程中來考察。

「新文化運動」以及「新文學運動」兩名稱雖起於民國初年，但可以追溯到鴉片戰爭之後。鑒於中國固有文化不能保障中國民族的生存，大家主張效法西方，於是有了兵工自強運動，有變法與革命運動，於是民國成立了。可是民國成立後，在袁世凱之時，中國進入軍權政治。而此種軍權不足以保障國家。日本人一紙通牒，便只有接受。而在袁氏的帝制陰謀中，過去新人物變爲軍閥、官僚、政客，爭權奪利。一般國民原來對民國抱莫大希望者，至此變爲失望之悲觀了。

第一個主張新文藝運動的，是黃遠庸。那是鑒於政治之無望，在文藝上來改變社會思想的想法。陳獨秀在民國四年辦「新青年」提倡新文化、新思想也基於同一想法。這時留美學生胡適受了龐德 (E. Pound) 影響，在民國六年初的「新青年」上提倡白話文，寫「文學改良芻議」，主張八不主義，是新文學運動之第一聲，接着陳獨秀寫「文學革命論」。此後新青年一律用白話文，開始了新文學運動，這也便成爲新文化運動之有力工具。

此新文學運動是新文化運動之一部分，也是最活動的一部份。二者是互相推進的。

新文化運動、新文學運動至今六十餘年，我們應有如何的評價呢？

新文化運動的基本觀念是：中國過去的救國運動不成功，由於枝枝節節效法西洋。現在應該知道整個中國文化不適於現代生活，必須全部效法西洋或全盤西化。自此以來，一方面說，我們有許多新知識，新事物，是六十年前中國人所不知的（其實也大都是外來或受外力影響的）；可

是另一方面，在全面否定自己的歷史文化而求出路於西化之後，不久在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時，西方文化之危機暴露了；我們又發現西洋文化也不適於現代生活了，於是又由西化而俄化。從此兵連禍結，日本人乘機進攻。在空前對外大戰勝利之後，中國分爲兩塊了。大的一塊在俄人威脅之下，民不聊生。而小的一塊還保持自由，然而他的將來在許多人心目中還是不定的。這就沒理由不承認我們的新文化運動全體而言，至今是一種失敗——沒有出現一個真正的中國人的新文化，保障中國民族在世界上獨立的生存，以及保障全體國民自由的生活。如果否認這一點而自誇成功，無非表示糊塗與墮落而已。

整個新文化運動如此，新文學運動又如何呢？六十年中，我們誠然有不少的新作品，但是，就質而論，且不必說能與外國的大作相比者多少，就與所謂舊文學相比，又優劣如何？就量而論，新文學作品自始以至今日，其流傳尙限於知識青年中。廣大國民所欣賞的是平劇、地方戲，武俠小說或偵探小說。再想想今天電視上歌星們所唱的流行歌曲比唐朝旗亭歌伎所唱者（王之渙、王昌齡、高適之作）如何？日本人是最能欣賞中國詩的。一位文學家鹽谷溫選了中國詩，甚至在日本戰敗亡國後選「中國詩選」爲復興其民族之助，但他對民國之詩，則以「蕪穢」二字盡之。如果我們的新文學家以古人之作皆已不足觀，而我們之新文學已在古人之上，則何其狂妄？然如不能有勝於「舊文學」，又何足言「新」？

原因何在？這決不是中國之江山業已精靈委頓，不復能產生人才；或六十年間國無人才。主要的原因，我以爲是當初新文化、新文學運動的領袖們學問與文學理論之不足，使新文化、新文

學走上一個錯誤道路，一方面自斬其根，另一方面，專門模倣外國，以致整個民族精神趨於「自外」，「自失」或「精神錯亂」，即西方人所謂 *alienation* 之中。此在他們還只是個人之自失，而在我們，則是全民族之自外，且不自知。這自然難望成功，只有敗壞人才。我們可以檢查此一過程。

新文化、新文學運動是大體平行的。所謂新文學運動大體可分為四個時期。第一期，由民國六年到民國十九年；第二期，由民國十九年到民國廿五年；第三期，由抗戰到大陸淪陷；第四期，由大陸淪陷到現在。

先看新文學運動之前夕。那時候，在文學方面，既存勢力是桐城派的古文，還有選學（昭明文選）。這還是清朝桐城、陽湖兩派之餘波，而桐城派更因曾國藩而提倡而益盛，以致嚴復、林紓翻譯西方文學亦用桐城文體。詩則同光體，亦即宋詩之復興。

然隨着外侮之日亟，一種新文學運動也起來了。這便是變法運動後梁啟超的散文，這大體是明末諸子之文體；而亦多少受當時日本文由古文到語體之影響的；（他還寫了傳奇和白話小說）；黃遵憲的詩，這是使用民歌體的；還有吳沃堯李嘉寶的小說，此是儒林外史式的。而革命黨人除了南社之革命詩外，則已使用白話為詩歌，如陳天華之「猛回頭」。白話報也在各地出現了。

如果循此趨勢穩健的前進，可能有一個更健全的新文學運動。由於民初革命後一種失望的反動與袁世凱之有意以復古飾其奸謀，民初是在一種陰暗消沉的空氣中。除了上述桐城文與宋詩之「京派」文學外，新的文章是章士釗的邏輯文（柳宗元體）與蘇曼殊的小說。曼殊小說還有革命

氣息。等到帝制運動起來，在玩世空氣中變爲上海的「禮拜六」（雜誌名）與鴛鴦蝴蝶派。這是王韜加蘇曼殊之末流，「海派」的「洋場才子」的消遣文學。此時確需要文學革命。「新青年」的新文學運動乃對此「京派」「海派」而起。其所謂「新」，特色有二：

- 一、否定文言文，以白話文爲正宗；
- 二、無論在形式上內容上模倣西方文學或外國文學。（模倣外國者，主要是日本與印度。新詩人多模倣泰戈爾的詩；「新月」派之「新月」二字來自泰戈爾一八九五年詩集“*The Crescent*.”）

這是當時所謂「新」之兩大必要條件。僅僅白話不爲新（如章回體）；以文言譯外國小說亦不爲「新」。然這兩點都是不正確的。由於第一點，有長期的文言、白話之爭，而這又連到中國文化、外國文化之爭。此種門戶之爭，固然由於復古派的頑固，鄙白話派爲「引車賣漿者流」；然新文學派的宣傳，說白話文言是「人的文學」與「鬼的文學」、「活文學」與「死文學」之類，也是無根據的。

①無論何國，口說的語言與筆寫的文字總有距離。雖然西方是表音文字，語言文字是一回事；然如將美國人的日常談話和他們的小說一比，再與他們總統的國會咨文一比，即可知其間仍有距離。

②中國文因係表音文字，不是表意文字，語文之距離比西洋大；而另一方面，因中國的字將

語言固定，使語言的變化又不如西洋語言之大，也便使語文變化之距離不如西洋之大。今天的英國人不能讀十四世紀喬塞（Chaucer）之詩，而我們即讀公元前一千年的詩經，並非那麼難解。

③文章總要求簡潔，可是太簡潔了又說不清楚，而說理、敘事、描寫、演講之功能又各有不同。就中國文而論，愈簡即愈近乎文言。如打電報，必定像文言。章太炎的文章古奧，其實他寫文之「秘訣」，就是先用文言寫下來，然後去掉一切可省的虛字或不必要的字而已。而佛羅貝爾教莫泊桑寫小說，亦用類似之法。

又在口語中，因地域、職業總有許多特殊的方言、俗語，如外國所謂 *slang*；有的俗語因其特別俏皮成爲通用，但一般文字總求標準化，無論中外總是求其避免的。文學家總是將口語在文字上精鍊化的。各國的書籍，總是將一國的人所說的話，轉到文字上，在轉移中，總有所修飾。這些文字，也成爲後來說話的基礎。所以文中有人話，話中亦有文。何者是話，何者是文，並無截然的界線；例如「夕陽」，「風蕭蕭」，「春光明媚」，「依依不捨」，「是非自有公論」……：也就沒有當時新文學家所說的死活、人鬼之界。（三十年代瞿秋白提倡「大衆語」，數年前此處有人說「其」字、「之」字都是死文字，皆無知而已。）

④真正的文學是不死的。詩經楚詞唐詩宋詞元曲之不死，亦如荷馬及舊約中之詩篇，西方中古民歌之不死。這都是人類文學之財富。

⑤中國語文之距離，有擴大與縮小兩種情況。自秦漢至六朝，參加文學活動的是宮廷的士大夫，一般平民文學除記載於樂府歌辭者外，沒有流傳下來。但都市發展以後，尤其是印刷術發明

以後，由於平民參加文學活動，白話文學必然起來。所以白話文學是都市發展的自然結果。在歐洲中古時代，他們的文人多係教會中人。西方現代史始於十五世紀者，由於是時各民族之首都形成國語，因而有民族國家；繼而各以其國語翻譯聖經，復由印刷術而固定，成爲各國國文以及國民文學之基礎。（但丁早一世纪以義大利白話寫神曲，則義大利城市發生最早之故。）唐朝爲中國文學之黃金時代，亦都市發達，印刷術發明時代。唐朝可說是中國國民文學開始形成時代。所謂律絕稱爲近體詩（即當時之現代詩），正因此是將六朝士大夫與平民的詩歌融爲一體之故。而在散文上，韓愈之古文是與唐人小說以及「變文」和白話小說同時起來的。（此點陳寅恪曾言之。）白居易之詩老嫗能解，到了宋代，凡有井水處皆能歌柳詞，平話起來，講學亦用語錄體。語文已趨於接近。到了元代，是我們現在的「國語」形成之時。不僅戲曲，就是朝廷命令和法律，也用白話，因爲那些蒙古人色目人能說漢話，已不容易了。而那些白話，的確也有俗不可耐的。明朝對此反動而有前後七子的復古主義，主張「文必秦漢，詩必盛唐」。可是另一方面，有朱有燉、徐渭之雜劇，琵琶記、荆劉拜殺、浣紗記、牡丹亭之傳奇，里巷民歌亦極一時之盛。中國著名的白話小說如三國演義和水滸傳，西遊記，以及三言兩拍（今古奇觀是其選本），也都是在明朝完成的。然而對照起來，在明朝，形成了文言、白話的剪刀狀態。

但明人已在縮小這剪刀狀態。從王陽明起，歸有光（桐城之祖）、戴名世等都想改革當時散文。而袁宏道兄弟均爲平易之文，並推崇當時民歌「銀柳絲」「掛鍼兒」。到了金人瑞，已將莊騷史記與水滸西廂同等看待了。而黃黎洲之文，常有不文不白的。

清朝文學大體上是明代之延長，剪刀狀態依然存在。一方面是桐城古文，陽湖駢文和唐詩，宋詩；另一方面，有儒林外史、紅樓夢、鏡花緣，下至老殘遊記等小說，十二樓、照世盃之短篇，桃花扇、長生殿等戲曲；而皮黃京戲及各地方戲，大抵始於明而盛於清代。而招子庸之粵謳，是倣效民歌之新創作。

由此以觀，唐宋以來中國之文學，一方面雖有文白之剪刀狀態，然亦互相流注，而推陳出新。
⑥一個新的文學運動似應縮小或填平文白之剪刀狀態。可是新文學運動則誇張並擴大這一距離，並否定文言之爲文學——死文學。這不是事實。例如吳承恩有射陽山人存稿，吳敬梓有文木山房集，這都是死文學，而他們只有西遊記與儒林外史是活文學嗎？紅樓夢中也有文言詩詞，那不是活文學中又有死文學嗎？又如蒲松齡之聊齋是文言短篇，醒世因緣係白話長篇，能說前者爲鬼文學，後者爲人文學嗎？實則前者之中甚多好作品，故英人翟理士選譯之。以文言文爲文學正統，排語體文於文學之外，是偏見。而僅承認通俗文學爲文學，排文言文於文學之外，亦是偏見。兩種偏見都有害於文學之發展。不過前一偏見並未妨害歷代作家寫他們的語體作品，而後一偏見則大大妨害新文學之發展。首先，歷代史書和思想文獻，是用文言寫的。一個文學家不一定要是歷史和思想史的專家，但那裏確有文學創作的鑛山。即以文學而言，如愛默森所云，「語言文字是歷史之檔案。」無論文言白話，都是在歷史中形成的，文言作品與白話作品都是中國文學的寶庫。一個新文學家棄其一於不顧，便縮小了他的文學財產，欣賞和學習範圍，使他的理解、語彙及其變化的範圍貧乏，亦即使其操縱、運用中國文字之功能萎縮；而操縱運用文字之手段，是

文學之基本工夫。許多新文學作家到了晚年喜歡寫所謂舊詩者，決非反動或倒退，或由活文學而死文學，而是新的詩還未能結晶爲真正的「新」體，而在那「舊」格式中，還更能表現他的感情與思想。要之，以白話文言分新舊，既無理由，亦有害於新文學。

就第二點而言，即以必在形式、內容上都模倣西方文學者始爲新文學，損害更大了。

①一般而論，人類的思想、學藝常在互相交換中，也常在相互影響中。文學藝術上外來的技巧、題材常豐富一國文藝之內容。而學習之第一步是模倣。這都是沒有問題的。佛教藝術、西域音樂，豐富了中國藝術的財產。中國文學藝術對於西方影響最大者，至少有四。一、希臘羅馬之詩無腳韻，中古以後西方之腳韻，是匈奴人由中國帶去的。二、西洋最有名繪畫，達文奇的「夢娜麗莎之微笑」上面之山水背景，是馬可波羅以降傳到義大利的。三、西方音樂自畢達哥拉以來，與中國古代一樣，知道十二律呂以及其間有三分之一的損益關係。但亦如中國一樣，一直不能得到一個等律。明朝朱載堉首先發明等律，大約百年後西方人才知道。四、中國的瓷器以及庭園藝術到歐洲，促成十八世紀前期法國以及歐洲的羅可可藝術，此又爲十八世紀後期新古典主義之先聲。

②然而不可永遠模倣。此將永不能脫離幼稚，永無自立之日。中國過去輸入佛教藝術後是有變化的，例如中國之塔不同於印度之塔。中國之觀音將印度之男性變爲女性。西方人在知十二平均律後，在音樂上大大進步於我們了（中國反而對朱氏發明置之不用）。

③有絕對不能模倣的，首先是中國語言文字的規則。所謂語法文法，講兩樣東西，一是語尾